

中共信阳市委宣传部
中共信阳市委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信阳市总工会
共青团信阳市委
信阳市妇女联合会
信阳军分区政治工作处

文件

信文明办〔2019〕26号



**关于做好第四届信阳市道德模范及
“信阳好人”评选表彰活动的通知**

各县（区）委宣传部、文明办、总工会、团委、妇联、人民武装部政治工作科，市管各管理区、开发区，市直各单位：

为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倡导学习道德模范、崇尚道德模范、争当道德模范，促进人民思想觉悟、道德水准、文明素养和全社会文明程度不

断提高，市委宣传部、市委文明办、市总工会、团市委、市妇联、信阳军分区政治工作处决定联合开展第四届信阳市道德模范和“信阳好人”评选表彰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紧紧围绕庆祝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这条主线，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根本，广泛发动群众参与推荐和评选第七届全国道德模范、河南省道德模范和第四届信阳市道德模范及“信阳好人”，推出一批作出贡献大、群众口碑好、事迹突出感人、体现崇高精神、典型示范性强的道德模范，充分展示近年来我市思想道德建设的丰硕成果。广泛开展道德模范宣传学习活动，着力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大力弘扬共筑美好生活梦想的时代新风，把道德模范的榜样力量转化为广大群众的生动实践，推动道德建设取得新进展新成效，形成崇德向善、见贤思齐、德行天下的浓厚氛围。

二、奖项设置

第四届信阳市道德模范和“信阳好人”评选均分为“助人为乐”“见义勇为”“诚实守信”“敬业奉献”“孝老爱亲”五个类别，评选第四届信阳市道德模范 10 名、“信阳好人” 30 名。

三、评选标准

（一）总体标准

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中事迹突出，具有良好综合道德素质，是社会各界和人民群众公认的道德标杆、文明道德风尚的示范引领者。

（二）分类标准

1. 助人为乐模范：充满爱心、乐善好施，长期主动无私帮助他人，积极参加学雷锋志愿服务和公益事业，赢得群众高度赞誉。

2. 见义勇为模范：秉持公平正义，弘扬社会正气，关键时刻临危不惧、挺身而出，勇于维护国家、集体利益和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产生重大社会影响。

3. 诚实守信模范：在经济活动和社会生活中，始终坚持诚信为本、操守为重，以诚待人、以信取人，履约践诺、言行一致，具有很高的社会信誉和良好的守信形象。

4. 敬业奉献模范：追求崇高职业理想，秉持认真负责的职业态度，甘于无私奉献，勇于创新创造，为国家和社会做出重大贡献，在本行业本领域具有引领示范作用。

5. 孝老爱亲模范：注重家庭、注重家风、注重家教，孝

敬父母、关爱子女、夫妻和睦，家庭关系和谐，在文明家庭建设中走在前列，群众广为颂扬。

四、推荐和评选范围

1. 在助人为乐、见义勇为、诚实守信、敬业奉献、孝老爱亲方面表现突出的信阳籍和长期在信阳工作的中国公民。除已牺牲（或去世）的之外，不建议推荐 16 周岁以下的未成年人。

2. 各县区道德模范获得者，各行各业选树的重大典型和“时代楷模”、“感动中国”人物、“中国好人”、“大国工匠”、“向上向善好青年”、“文明家庭”、“感动中原”人物、“河南好人”、“信阳好人”、“最美人物”等，以及受到中央、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领导批示或中央、省、市媒体集中宣传过的先进个人可优先推荐。

3. 每位候选人只参加一个奖项的评选。已获得信阳市道德模范、“信阳好人”及以上称号的公民不再参加本届推荐评选。

五、实施步骤

第一阶段（5月下旬）：部署发动。

1. 市委宣传部、市委文明办、市总工会、团市委、市妇联、军分区政治工作处下发评选表彰活动《通知》，成立第四届信阳市道德模范及“信阳好人”推荐评选表彰活动组委会及其办公室（设在市委文明办秘书科，通讯地址：信阳市羊山新区市行政办公区 9 号楼 90938 房间，邮编：464000，

电话：0376-6366351，电子邮箱：xyswmbmsk@126.com），负责评选表彰活动的日常具体工作。

2. 各县（区）、市直单位和高校及企业相应成立评选表彰活动组委会，负责本地、本系统的群众推荐、征求意见、审核把关、媒体公示、向市组委会上报候选人、组织投票等工作。

3. 组织市直主要新闻媒体发布活动消息，公布道德模范评选标准、推荐和评选办法。

第二阶段（5月下旬至6月初）：组织推荐。

1. 各县（区）活动组委会积极发动当地群众、单位及个人推荐人选。市直单位和高校及企业直接向市组委会推荐候选人。

2. 各县（区）活动组委会、市直单位和高校及企业按照道德模范评选标准和有关要求，审核确定推荐人选，精心组织撰写事迹材料。每个县（区）各推荐5名道德模范候选人（每类推荐1名）、10名“信阳好人”候选人；每个市直单位和高校及企业结合实际推荐。推荐人选要先在本人所在单位、社区（行政村）、乡镇征求意见，同时征求当地有关部门的意见（党员和公职人员应征求组织人事、纪检监察部门意见；民主党派须征求统战部门的意见；从事经济活动的候选人须征求市场监管、税务、生态环境等部门的意见）。确认无异议后，各县区在当地主要媒体、市直单位、高校、企业在

本单位进行公示。对于公示和征求意见中发现的问题或线索，要组织认真调查核实，确保候选人事迹真实无误，经得起检验。

3. 各县（区）活动组委会、市直单位和高校及企业确定的推荐人选，按类别填报《第四届信阳市道德模范推荐审批表》《第四届“信阳好人”推荐审批表》，加盖县区委文明委或单位公章，一式三份，于6月10日前，报送市活动组委会（附电子版，电子邮箱：xyswmbmsk@126.com）。每人附3000字左右、1000字左右和300字左右的事迹材料各1份，1寸免冠近期彩色照片3张（红底）。候选人材料必须坚持实事求是，防止包装夸大、人为拔高，杜绝造假虚报事迹或数据，一经发现，取消候选人资格。

第三阶段（6月中旬—8月）：评选信阳市道德模范及“信阳好人”。

1. 市活动组委会对各县区、各单位推荐人选进行审核，研究确定20名信阳市道德模范候选人、60名“信阳好人”候选人。

2. 将候选人基本情况和主要事迹在媒体上刊发，接受社会监督和群众点赞评议。在群众投票结束后，市活动评委会对候选人进行无记名投票。

3. 根据群众和评委会投票结果，市活动组委会提出第四

届信阳市道德模范和“信阳好人”入围人选，提交市委文明委研究确定第四届信阳市道德模范和“信阳好人”名单，由市委组织部发文表彰。择期举行颁奖典礼，对道德模范和“信阳好人”进行隆重表彰。

六、工作要求

1. 加强组织领导。各地各有关部门要把道德模范评选表彰活动作为今年精神文明建设的重点工作，作为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营造浓厚氛围的重要举措，摆上重要议事日程，精心组织实施，高效圆满地完成各项任务。

2. 严谨有序评选。要坚持标准从严、公正评选，认真做好群众推荐、审核资格、公示宣传、遴选上报、投票评选等各环节工作，坚持面向基层一线干部职工、面向广大群众，坚持以人为本和群众参与的原则，充分尊重群众的评判权，确保推荐评选出的道德模范经得起实践和历史的检验。

3. 广泛宣传学习。要把宣传学习道德模范活动贯穿评选表彰全过程，充分发挥各级各类媒体尤其是新媒体作用，广泛宣传报道道德典型人物。采取访谈、专题报道、评论、网上评议以及创作文艺作品等方式，对全市推荐的全国道德模范、河南省道德模范及第四届信阳市道德模范和“信阳好人”候选人事迹进行广泛宣传。积极开展公益广告宣传、主题事迹展等学习宣传活动，组织道德模范走进学校、企业、

机关、村镇、社区、军营开展巡讲活动，弘扬道德模范崇高精神，使评选表彰过程成为宣传模范事迹、学习模范品质、践行模范精神的过程。

4. 关爱道德模范。要持之以恒地关心关爱道德模范，认真贯彻落实《信阳市道德模范礼遇帮扶实施办法（暂行）》，深入了解新当选道德模范的工作生活情况，组织道德模范参加重要节庆活动，对生活困难的道德模范进行帮扶，在全社会树立好人好报、德者有得的价值导向。

- 附件：1. 第四届信阳市道德模范、“信阳好人”评选表彰活动组委会、评委会成员名单
2. 第四届信阳市道德模范推荐审批表
3. 第四届“信阳好人”推荐审批表
4. 道德模范、“信阳好人”候选人征求意见表

中共信阳市委宣传部

中共信阳市委精神文明建设
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信 阳 市 总 工 会

共 青 团 信 阳 市 委

信 阳 市 妇 女 联 合 会

信 阳 军 分 区 政 治 工 作 处

2019 年 5 月 21 日

第四届信阳市道德模范、“信阳好人”评选 表彰活动组委会、评委会成员名单

一、组委会

主任：许书动 市委宣传部副部长

副主任：黄均池 市总工会副主席

郝 松 共青团信阳市委副调研员

孙正琴 市妇联副调研员

韩玉鹏 信阳军分区政治工作处宣保科科长

委员：市委宣传部、市委文明办、信阳军分区政治工作处、市总工会、团市委、市妇联各一位相关科室负责同志担任，组委会办公室设在市委文明办秘书科。

二、评委会

评委会委员由组委会领导（5人）和市委宣传部、市委文明办、市总工会、团市委、市妇联、信阳军分区政治工作处各一位相关科室负责同志（6人）、专家学者（2人）、新闻界代表（2人）、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各1人）共17人组成。
评委会联络员：扶勇，电话：0376-6366351。

附件 2

第四届信阳市道德模范推荐审批表

(类)

姓 名		性 别		照 片
出生年月		民 族		
政治面貌		文化程度		
户籍所在地				
工作单位及职务（职业）				
本人联系电话				
曾获 主要 奖励				
主要事迹（约 1000 字，可另附页）				

<p>主要事迹（约1000字，可另附页）</p>	
<p>县区 市直 单位 高校 企业 推荐 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2019年 月 日</p>
<p>主办 单位 审批 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2019年 月 日</p>

附件 3

第四届“信阳好人”推荐审批表

(类)

姓 名		性 别		照 片
出生年月		民 族		
政治面貌		文化程度		
户籍所在地				
工作单位及职务（职业）				
本人联系电话				
曾获 主要 奖励				
主要事迹（约 1000 字，可另附页）				

<p>主要事迹（约1000字，可另附页）</p>	
<p>县市区直单位 高校 企业 推荐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2019年 月 日</p>
<p>主办单位 审批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2019年 月 日</p>

